

关于申报农业农村部 2024 年度软科学课题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农村农业部关于《农业农村部 2024 年度软科学课题研究目录公告》的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级别

省部级。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中央 1 号文件部署，紧紧围绕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设置 2024 年度软科学研究课题。

三、课题要求

课题研究的基本定位是政策性研究，要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开展研究，提出政策建议。课题研究既要突出战略性、前瞻性和创新性，又要注重政策措施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实地调查、案例研究和统计分析，避免从概念到概念，避免面面俱到，力争将问题研究透彻，形成具有较高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

四、选题范围

研究课题设置为开放性命题、规定性命题和自主性命题三大类。开放性命题请申请人按照研究目录给定的方向，自拟题目、自选角度进行申报；规定性命题请申请人按照研究目录给定的题目进行申报。自主性命题请申请人结合中央部署要求和“三农”发展需要，自主确定研究方向和课题题目。申请课题如果没有明确的研究对象和问题指向，则不予受理。

五、申报者要求

课题申请人应符合以下条件：各类教学或科研单位工作人员，具备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并有两名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的同行专家书面推荐；具备扎实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在申报课题研究领域有较好的工作基础，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具备按时完成课题研究的物质技术条件、手段和时间保证。自主性命题课题鼓励 35 岁以下青年专家申请，申请人条件可放宽至取得博士学位的研究人员。

六、课题立项

农业农村部乡村振兴专家咨询委员会办公室组织专家对课题研究计划书进行评审后，确定承担课题研究任务的人选。初审采取匿名评审方式，从研究内容的必要性、创新性、研究方案可行性、预期成果与前景等方面进行评价；终审采取会议评审方式。

七、课题经费

软科学研究课题原则上为年度课题，根据研究任务安排研究经费 5—10 万元。课题经费应按照相关财务制度规定管理和使用，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有关规定和要求支付。自主性命题课题研究以自筹经费为主。

八、研究计划和结项要求

根据服务决策的需求，对课题设置了不同研究时限，具体时限将在课题任务书中明确，年度课题原则上应于 2024 年底前结题。课题主持人要严格按时限要求提交中期报告和最终研究成果，最终研究成果包括课题报告和 3000 字左右的决策参考报告。研究成果的著作权归农业农村部乡村振兴专家咨询委员会所有，包括但不限于作品的发表权、署名权、修改权、复制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汇编权和其他权利。农业农村部乡村振兴专家咨询委员会办公室将定期调度研究进展，组织开展成果结题验收，调度成果采纳情况将作为评奖的重要依据，验收结论将作为主持人今后申请课题的重要参考。

九、其他要求

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确保申请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每个申请人只能申报 1 个题目。凡以在研或已结题的各级各类项目、博士学位论文或博士后出站报告等为基础申请软科学研究课题，须在课题申请书中注明所申请课题与已承担项目的联系和区别，且不得以内容基本相

同的同一成果申请结题。申报课题须如实填写申请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今后五年内申请软科学课题的资格。

十、课题报送

请申报者于3月28日12:00前将课题研究计划书一式两份报送至科研处，电子版研究计划书发送至科研处邮箱，邮件主题及研究计划书的命名方式为“申请单位—申请人”。同时，将第二部分单独作为一个文档（Word版本）随研究计划书一并报送。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付红；联系电话：8109314；电子邮箱：shanwaikyc@swut.edu.cn；报送地址：学综楼223。

- 附件：1. 农业农村部软科学课题研究目录（2024年度）
2. 农业农村部软科学课题研究计划书（2024年度）

科研处

2024年3月11日